

健康发展。将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指标列入《宁波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百千万”工程实施方案(2023—2027)》。通过支持注册会计师培育、引进,鼓励会计师事务所品牌化、专业化发展,提升行业执业质量和服务能力。全年注册会计师行业总营收8.64亿元,增长16.6%。其中,4家会计师事务所营收突破5000万元,3家会计师事务所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并入围“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百家排名”,2家会计师事务所取得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并开展上市公司业务。推荐浙江科信、浙江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入选宁波市高端专业服务“十佳”企业;浙江科信、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入选浙江省服务业领军企业名单。

#### 四、强化监管职能

严肃行业年度报备。组织工作专班,加强信息核查、汇总、分析,协助省财政厅完成全市87家会计师事务所信息报备。加强代理记账行业报备真实性、规范性、完整性审核,指导区(县、市)开展代理记账机构年度报备,全市代理记账机构按规定完成报备1378家(含自贸区6家)。开展注册会计师超胜任能力整治。明确整治对象和重点,及时上门对接,协助省财政厅对全市48家会计师事务所92名注册会计师超胜任能力情况进行核查,开展审计报告赋码核查,督办完成相关问题整改,切实规范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开展代理记账行业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联合税务部门核查后确定无证经营机构25家,组织各区(县、市)财政局进行现场检查和整改处理。确定需要整改的有21家,其中,补办许可证10家,办理营业范围变更6家,工商注销5家。发挥行业管理系统的日常监管作用,及时梳理汇总核查清单,对实行告知承诺审批的783家机构开展虚假承诺自查,对其中22家存在虚假承诺情况的机构进行现场检查,整改处理19家。

#### 五、打造高素质会计人才队伍

培训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人员。完成5期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财会骨干培训,3期乡镇街道财会干部培训,合计培训会计人员近900人,实现两年期(2023—2024年)对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和乡镇街道会计人员培训的全覆盖。培养高端会计人才。开展宁波市高端会计人才第五期、第六期培养项目工作,培养120名学员,市级高端会计人才累计毕业340人。培养企业会计人才。以沙龙、讲座、公开课等多种形式,开展企业会计人才素质提升

活动,全年举办活动28场,累计参加3800余人。

#### 六、加强会计人员服务管理

优化系统管理。完善“宁波会计之窗”服务平台和会计人员信息管理系统,对接全国会计人员统一管理平台。组织线下继续教育培训班3期,保障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网上学习通道,满足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多元化的学习需求。抓好职称申报。指导行业和各地开展高级会计师资格的审核及政策辅导工作,295人申报高级会计师。开展正高级会计师培育专项行动,将现有高级会计师中资历和工作业绩突出的50余人列为首批正高级会计师培育名单,集中开展政策宣讲、申报辅导、材料审核等,通过6人。开展行业大学生就业服务。筛选重点机构企业,制定年度招引大学生计划,组织多场行业机构进校园专场招聘会,为行业储备人才。

#### 七、推进会计数字化转型

开展电子凭证会计数据标准深化试点工作。筛选7家有会计信息化基础的企事业单位入选财政部试点名单。开展双周报告,抓好验证培训,累计处理电子凭证30万张。开展会计数智化试点项目建设,鼓励企业应用新技术手段、新会计工具,建设财务共享中心、业财融合一体化、会计凭证档案电子化项目和管理会计应用。截至2024年底,第一批立项项目成功验收24个,完成第二批项目立项工作45个。落实财政部管理会计案例征集工作,组织全市已经完成建设的项目,分类形成可复制的管理会计案例,报送案例入选全国案例库5个。

#### 八、做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

组建考区领导小组,制定考务工作方案,抓好考务部署,优化考生服务,加强与公安、电力、无线电管理等部门的协调,做好考务队伍培训、机器设备测试等工作。全市会计专业技术初、中、高级资格考试报名约33000人。

(宁波市财政局供稿)

## 安徽省会计工作

2024年,安徽省会计管理工作围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财政工作全局,立足“管制度、管行业、管队伍”基本职能,创新思路、主动作为,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 一、提升会计管理法治水平

(一)宣传贯彻新修改会计法。研究出台贯彻实施工作方案,组织参加财政部会计法律法规答题活动,开展“会计与法同行”主题征文,在《安徽财会》开辟专栏,依托省干部教育在线平台开设高端会计人才培训课程,举办财政大讲堂,赴省直部门、行业协会宣讲,多层次多角度宣传解读新修改会计法。

(二)实施会计准则制度。以省属国有企业为重点,督促指导全省企业贯彻实施会计准则。与省国资委、会计师事务所等建立互动机制,征集意见建议和典型案例。对《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等新的规范制度,在征求意见阶段结合安徽省实际提出优化建议,在实施阶段组织学习并贯彻执行。

(三)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建设。印发《安徽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指引》,为行政事业单位加强内控建设提供指南。采取“云直播”方式,通报全省内控工作,培训内控指引和报告填报要求。对接国库、资产部门实现数据共享,设计预警公式,强化在线审核,提高内控报告质量,完成2万家行政事业单位内控报告填报工作。会同省卫健委、医保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公立医院内部控制建设工作的通知》,压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机制,注重跟踪问效,强化财经纪律刚性约束。

(四)规范办理行政许可业务。组织指导会计师事务所、代理记账机构开展管理年度备案审核,形成行业管理分析报告并上报。利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结合社保和个税缴纳情况,加大对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执业资格审查,依法依规办理执业资格许可申请30家、注销14家、变更备案87件。

(五)发挥代理记账行业自律作用。省、市、县代理记账协会加强联动,通过“请进来、走出去”培训,财务软件公司、金融机构链接及案例分享等模式,促进会员资源共享。建立会员管理、行业标准、执业道德规范等机制,逐步加强自律管理。

## 二、提档会计管理专业素质

(一)构建人才培养新生态。将高端会计人才纳入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目录。推进高端会计人才培养“1550”计划,选拔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2人,省高端会计人才第六期企业类、第七期行政事业类120人,推动市级筹划会计人才选拔培养,组织4期共280人赴三

家国家会计学院开展集中培训。通过宣传人才政策、组织摸底调查、点对点动员等方式,引导财政系统年轻干部参加省高端会计人才选拔,入选7人。协商三家国家会计学院建立财政干部跟班学习机制。开展高端会计人才赋能长三角新质生产力一体化发展战略课题研究,探索人才培养新路径。

(二)优化资格考试评审流程。健全财政厅领导带队、财政人社联合、财政厅处室联动三级巡考机制,压实“资格前审”、梳理清单、考试保障、集中阅卷、成绩核查等环节,完成16个市、90个考点、800个考场、18.8万人报名参加的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以及27个考点、253个考场、3.3万人报名参加的注册会计师考试。启动修订《安徽省会计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标准条件》,坚持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取消高级会计师评审纸质送审,提升服务对象获得感和满意度。

(三)推动省会计学会改革。对标中国会计学会并结合实际,研究推进省会计学会改革。加强与企业、会计中介机构以及高校、医院等联动,新设会计赋能高质量发展等专业委员会,新增会员单位和个人会员,增强学会服务功能。截至年底,省会计学会下设专业委员会11个,拥有个人会员495人和会员单位117家。

(四)加强行业发展调查研究。牵头梳理分析全国各省会计师事务所发展情况,形成《会计师事务所发展三方面问题亟待重视》调研报告。赴芜湖等4市调研代理记账行业现状,召开2次代理记账协会座谈会,围绕代理记账行业改革与发展,听取意见建议,形成专题调研报告。调研分析市政基础设施政府会计核算开展情况,形成专报并上报。数字技术赋能财务管理智能化转型等4篇入选财政部管理会计入库案例。

## 三、赋能会计管理数智升级

(一)对接用好会计信息化管理平台。做好全国会计人员统一管理平台对接及运维保障服务,组织省市县三级“云培训”,累计完成4万余名会计人员信息采集。广泛宣传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代理记账行业监管服务平台,组织相关人员和协会、机构使用平台、熟悉操作,及时反馈问题和提出建议。

(二)深化电子凭证会计数据标准和小微企业增信会计数据标准试点。推进3批电子凭证会计数据标准深化试点,推动增加会计主体和票量,12家试点单位全部完成数据标准合规性验证。推进小微企业增信会计数据标准试点,搭建“3+8+4+3”架构,协调推动用友软件公

司、阜阳市财政局、省代理记账行业协会分别围绕“线上信贷申请”“医保行业数据”“代账平台优势”开展试点，“阜阳市医采贷”数据交易项目在2024世界制造业大会展示，“易代账”平台成功线上放款。

(三)加快全省财务管理系统建设。以“智慧财务”可持续发展为目标，以预算单位财务内控管理为核心，以业务“全链条一体化”为主线，以办理“全流程电子化”为手段，形成《安徽省预算单位财务管理应用开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推动打造降本增效、防控风险、创造价值、支持决策的数智化财务管理系统。

(四)优选网络继续教育机构。采取备案形式，新增北京国家会计学院等5家会计专业类培训机构参与安徽省2024—2026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培训，完善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监管和分类登录机制。搭建面授培训和网络培训相结合、自办培训和远程培训相结合，覆盖全面、互为补充的培训格局。

(五)巩固扩大会计核算平台成效。推进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与会计核算云平台对接，实现资产、财务等数据互联互通、信息共享、业务协同。立足安徽实际，全面梳理，在年初、年中两次调整会计核算单位基数。组织开展单位会计云核算。

#### 四、强化会计管理协同一体

(一)倡导推动管理合作。倡导并签署全国首个区域性会计合作协议《长三角会计管理合作备忘录》，达成常态化交流、专家互推互荐、高端会计人才联合培养等8条合作意向，进一步促进财会智库、人才交流等领域合作。启动长三角职称评审专家互荐工作，优化调整正高级、高级会计师评委库，引入沪苏浙专家30人，并在高级会计师评审中首次抽取5名专家担任评委，促进长三角职称评审标准趋同。

(二)联动强化机构监管。联合省市场监管局等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代理记账行业专项整治，市场监管部门聚焦登记事项、价格行为、公示信息等和财政部门聚焦会计师事务所保持设立条件、执业质量、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等开展检查。会同省工信厅出台《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 完善省级工信领域涉企政策资金管理的通知》，将审计报告查验工作贯穿到资金申报、管理、服务全过程。联合安徽证监局签署《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协作机制备忘录》，构建工作会商、日常工作协作、检查计划协商机制，推动职能优势互补和监管联动合力。

(三)协同助力内资所发展。以安徽(合肥)创新法

务区创建为契机，协调沟通有关资源，向会计师事务所宣传政策，推动立信等4家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入驻法务区窗口，夯实注册会计师行业高质量发展基础。在财政部会计司指导下，会商甘肃省财政厅，首创完成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甘肃分所迁移安徽省，为会计师事务所分支机构审批制度改革做了示范引领，为加强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一体化管理探索了路径。

(四)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在安徽财政微信公众号打造“会事会办”“会人会语”专栏，围绕会计信息采集、继续教育、会计准则制度、人才培养等方面，及时回应咨询建议，妥善处理意见诉求。全年累计转办投诉举报等督办事项22件，网络回复1623条；人工、智能机器服务85857人次，其中人工29237人次。

(安徽省财政厅供稿)

## 福建省会计工作

2024年，福建省会计管理工作立足“管制度、管行业、管队伍”基本职能，聚焦“实、严、活”三个突出，推动会计改革与发展任务落地见效。

### 一、注重制度实施，夯实会计事业发展基础

(一)宣传贯彻新修改会计法。印发全省实施方案，明确各行业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各有关单位具体任务。依托福建省财政厅政务公开网、“福建财政”微信公众号、《福建财政》杂志等平台开展新修改会计法宣传。组织全省各级财政部门会计管理工作负责人及工作人员开展新修改会计法专题培训。组织全省会计人员参与财政部开展的学习强国专项答题、会计法律法规线上答题活动。将新修改会计法解读列入高端会计人才培养课程内容和会计人员网络继续教育必修课。组织专家为南平、宁德等地区及商务、公安、卫健、地矿等部门(单位)解读新修改会计法。配合修改《福建省财政厅权责清单》和《福建省财政厅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中涉及会计行业相关规定。指导全省财政部门学习宣传贯彻新修改会计法，其中泉州市通过东南网泉州站微信视频号、福建广电网络集团泉州分公司导视频道发布宣传短视频，在《泉州晚报》刊登全文，营造宣传氛围；南平、宁德等地将宣传与会计工作联系点建设、会计人才培养、财会监督检查等工作相结合，推动落地实施；龙岩市组织志愿